**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**

**碩士生先修課程申報表及審查作業要點**

87年07月28日86學年度第11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88年08月10日88學年度第01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97年09月15日97學年度第01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1年10月12日101學年度第03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2年11月13日102學年度第02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3年10月22日103學年度第02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7年3月14日106學年度第5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7年12月13日107學年度第1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凡本所碩士生均需填妥繳交本表，若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得免修本所訂定之先修課程：

(一)在大學或~~五~~專科學校~~以上畢業生~~修習~~四年級以上~~之課程中與本所規定之先修課程相同或性質相近、且成績及格者。

(二)於研究所入學考試科目中有與本所規定之先修課程相同者。

二、申報及審查表（申報學生謮填寫C欄）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A | B | C | D |
| 先修課程 | 性質相近課程[註] | 已修習課程或入學考科目 | 成績 | 學分 | 審查結果 |
| 1.熱力學(一) | 化工熱力學、熱工學、物理化學(一)、工程熱力學 |  |  |  | □通過□未通過 |
| 2.環境化學 | 環境工程化學、環工化學 |  |  |  | □通過□未通過 |
| 3.流體力學 | 輸送現象、海洋流體力學 |  |  |  | □通過□未通過 |
| 4.生物學 | 微生物學、環境微生物學、生態學、環境生態學、海洋生態學 |  |  |  | □通過□未通過 |
| 5.水文學 | 水利工程學、水資源工程學、明渠水利學 |  |  |  | □通過□未通過 |
| 6.工程數學(一)或統計學 | 環境數學、應用數學、迴歸分析 |  |  |  | □通過□未通過 |

註：未列入之相近課程，應由申報人以書面說明課程內容，並提示所用教科書，以為審查依據。

三、申報表件及繳交時間：

1.繳交表件：本申報表、大學成績單。

2.**繳交時間：自入學年度起至次年6月30日止，且以申請一次為原則**。

四、申報及審查流程：

　　　　學生🡺所辦公室🡺教學及課程委員🡺所長🡺通知學生並印發教師

　　(備妥表件)　　　　　 (初審) (複審) (存檔)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教學及課程委員 |  | 所長 |  |
| 學號 |  |  |  |  |  |
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 |  |  |